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风险提示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风险提示的主要内容和原因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度末合并口径经审计净资产为负值，公司股票交易已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二、进展情况

2024 年底公司重整计划已执行完毕，预计公司 2024 年度期末净资产将为正值（详见公告：2025-019）。若 2024 年年度报告经审计后净资产为正值，公司将及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相应的风险警示。目前，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审计工作正在有序推进中，公司尚未发现会导致 2024 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的事项及情况（详见公告：2025-037）。

在 2024 年年度报告披露之前，公司仍需按相关规定提示风险警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其他说明

公司退市风险警示是因以前年度出现相关情形而被实施的，在 2024 年通过重整计划的执行已得到相应的化解。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3.6 条的规定，公司应在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当年会计年度结束后一个月内，披露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在首次风险提示公告披露后至年度报告披露前，每十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司已按规定于 2025 年 2 月 5 日、2 月 19 日、3 月 5 日披露了风险提示进展公告（详见公告：2025-020、2025-033、2025-036）。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

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18 日